#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精选19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2-17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1甲方：乙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友好协商,就双方共同合作在经营开发该地区汽车售后维修保养改装市场一事取得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协议一甲乙双方在甲方经过长达2年的时间对泸州地区售后维修保养改装市场的调查研究的基...*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1**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友好协商,就双方共同合作在经营开发该地区汽车售后维修保养改装市场一事取得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协议

一甲乙双方在甲方经过长达2年的时间对泸州地区售后维修保养改装市场的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决定共同开展此业务.

二合伙期限为三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出资额、方式、期限

1.每人出资万元，计万元，根据投资实况，可适当追加投资。

2.各人的出资，以货币方式交付。

3.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万元。合作期间各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用于门面转让费(五千元)，门面押金(四千元)以及设备和首期零部件购入。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和抽离，协议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至时予以返还。

三甲乙双方议定：汽车维修，改装，技术业务主要由甲方负责。公司财务及日常事务主要由乙方负责。公司所有进出货以及资金流动必须双方公开透明。乙方必须每天向甲方提供当天财务情况。

四利润分配，以资产评估为依据，按比例进行货币分配。

为了经营和管理好企业，推选为负责人，为了充分发挥和调动合伙人的积极性，利润的分配按对企业的贡献大小进行分配，即甲方六成，乙方四成。每月每人分费800元作为工资，剩余的每四个月分红一次。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负责人要及时进行通报和清算。对于资本运作过程中出现亏本的情况，甲乙双方按照艺人分担五成的责任分担合作风险。

五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1.入伙：①需承认本协议;②需经合伙人同意;③执行协议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伙：①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②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③退伙需提前1个月告知合伙人并经合伙人同意;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均以金钱结算;⑤未经合伙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3.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转让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按入伙对待。

六合伙负责人及其他合伙人的权利

1.合伙人负责人其权限是：

①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②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③购进和出售产品;

④支付合伙债务;

⑤大项开支实行公开制度\_\_\_\_\_\_\_\_元以上必须甲乙双方签字认可。

2.其他合伙人的权利：

①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

②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③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

④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

七.企业的事务以负责人为主，其他人为辅，共同参与企业的经营和管理。

1.企业应设立帐簿和银行专户，资金不得挪作他用。

2.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3.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

4.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他业务雷同的合伙。

5.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八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①合伙期届满;

②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③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

合伙终止后的事项：①合伙人参共同参与清算;

②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③清算后如有亏损，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九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和朋友之间的友谊原则予以解决。

十本协议自订立之日生效

十一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本协议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月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2**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

住址：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现就客车承包经营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供执行。

1、甲方出资购置车辆，专项用于经营 至 的线路，车辆产权和线路使用权均属甲方所有。

2、线路经营期限从\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全额抵押承包，乙方按甲方规定的经营范围经营，自负盈亏。乙方按甲方车辆折旧费 万元向甲方进行抵押(折旧抵押)，承包经营甲方晋H号客车，厂牌型号\_\_\_\_\_\_\_\_。

1、甲方按照国家政策、法规和道路客运经营有关规定，对客车实行统一管理，所制定的车辆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及其它管理制度和甲方与乙方签订的涉及合法经营、安全运营方面责任书等文书，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按照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负责所承包车辆的经营，并一次性向甲方交纳安全抵押金贰仟元，经营期满后，如乙方未违约应予以退还。

3、承包期内，若发生车辆丢失或因其它意外原因造成车辆灭失的，甲方扣除乙方所缴纳的全部车辆折旧费押金，并收回车辆的所有手续。如有保险理赔款甲方应全部返还乙方，同时合同予以解除。

4、承包期内，乙方应主动、积极缴纳各项税费(增值税、附税)，如因自身原因造成漏税及产生滞纳金，乙方应付一切责任并接受处罚。

5、承包期内，乙方自行聘用符合相应条件的驾驶员，并由甲方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更换驾驶员发生交通事故及其它事件、纠纷，由此引起的车、人、财产等一切损失，保险公司概不赔付，甲方不负任何责任。乙方需负责司、乘人员的工资、福利、社保

6、承包期内，乙方对承包车辆享有合法的经营支配权和占有、使用、收益权，而无任何处分权，不得将经营车辆转让、转租、抵押或作为投资而分割甲方的合法权益。

7、合同期满或提前终止、解除时，乙方应在3日内返还涉车权属证照手续、经营线路等。否则，甲方不予退还乙方所交车辆安全抵押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乙方承包期限为\_\_年\_\_个月，\_\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本合同每年签订一次，承包期满后，双方无异议继续签订承包经营合同。

1、甲方收取固定利润 元/月，统筹金 元/月，合计\_\_\_\_\_\_ 元/月，全年共计\_\_\_\_\_\_元。由乙方在上年度的12月25日前交清，每迟一天，按交费总额10%收取滞纳金，以此类推。甲方有权视公司经营运转成本、客运市场、票价等因素适当调整固定利润和整体计付基数。

2、甲方车辆的折旧费，由乙方缴纳的车辆折旧费抵押金中逐年扣除(按甲方规定的折旧年限计算，每年签订经营合同的第一个月扣除)。

1、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企业的各项管理制度对运营行为、车辆技术、安全质量、服务质量进行管理、监督、考核和奖惩，对于乙方的违规、违约行为，甲方有权予以制止或责令改正

2、甲方有权对承包车辆统一办理票款结算等手续，乙方必须予以配合。

3、甲方有权按规定在车辆上喷涂、粘贴相应的标识、标志和图标以及符合相关规定的广告，乙方不得私改甲方设置的标识和在车厢内外设置的广告。

4、定期组织乙方或司乘人员参加各类职业道德、法律法规、交通安全、服务规范及专业技术的培训和学习，费用由乙方负担。

5、配合乙方为承包车辆办理线路审验、车辆年检、补领证件等业务。

6、要求乙方按规定安装、使用车辆GPS全球定位系统，费用由乙方负担。

1、自觉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以及甲方就车辆运营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自愿接受和服从甲方对承包车辆的统一管理。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协助处理交通事故、车辆违章、车辆失窃、被劫、被扣等突发性、安全性事件，但所需费用由乙方负担。

3、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对承包车辆的合法运营提供证照、手续以及管理上的相应便利条件。

4、乙方同意甲方对承包车辆就营运证照、保险等有关审验、续保等手续的统一安排办理，并自愿承担相关费用，逾期后果自负。

5、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甲方缴纳各项费用，并承担因迟延交费所产生或形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6、接受、服从国家、政府相关部门或公司在紧急状况下对承包车辆实施的临时性的紧急征用、调用等安排。

1、如乙方未按国家法律、法规及企业规章制度管理要求经营车辆，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并派出管理人员，退还甲方已扣除折旧后剩余车辆折旧抵押金的10%，接收该车辆的经营业务。

2、如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有将车辆转让、转租、抵押、投资等行为侵犯或有可能侵犯甲方的合法利益的，甲方有权接收车辆的经营，退还乙方已扣除折旧后剩余车辆折旧抵押金的10%，解除合同。

3、因乙方经营不善等原因造成车辆在合同期内甩包者，由公司机务技术部门对甩包车辆技术状况进行检验评估，对车辆技术状况达不到正常营运条件的，从已扣除折旧后剩余折旧抵押金内支付甩包车辆车况恢复金。扣除车况恢复金、拖欠公司的其它应交费用后，如折旧费抵押金仍有剩余，按以下办法返还乙方：签订合同后第一年内甩包的退还甲方已扣除折旧后剩余折旧抵押金的10%，签订合同后第二年内甩包的退还甲方已扣除折旧后剩余折旧抵押金的9%，以此类推。

4、如乙方违约，甲方可以不退还安全抵押金。

5、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所签合同，双方均不得违反本合同条款约定，否则，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经营期满后，车辆归甲方所有，所有经营手续交回甲方。如乙方经营期间无任何违规行为且无任何遗留问题，甲方将车辆残值的90%奖励与乙方，同时下一轮如继续承包经营时优先乙方。

1、本合同不得单方无故变更、终止或解除，合同期满后或车辆经营期限届满下线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2、合同期内，因国家政策性变化、自然灾害、甲方上级部门指令和不可抗力造成合同完全不能履行时，在保证车辆技术状况良好和各种证件齐全的情况下(经甲方相关部门评估后，车辆恢复金由应退还折旧费抵押金中扣除)，甲方可退还扣除折旧后的剩余车辆折旧费押金的10%以及安全抵押金，但不能赔偿因合同不能履行带来的任何损失。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平等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期内，双方约定，乙方之外的任何人均与本公司无关联,甲方不受理除乙方之外的任何人就双方合作问题进行商谈，如发生争议和纠纷时应由乙方亲自与甲方进行协商解决，协商未果时，可诉至忻府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3**

甲方： 乙方：

为搞活酒店经营，转变经营方针，提高经济效益，按照民法典和国家有关法律政策，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 将甲方原有的酒店所属的有形和无形资产以75万元整体拆股作价（具体有形资产见清单），甲方以原有资产，乙方以货币方式进行重新确股合作经营。

二、 新合作经营的酒店共计资金100万元，甲方占总股份49%，乙方占总股份51%，法人由乙方推荐人担任。

三、 甲方应承担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在合同签订后，在乙方资金足额打入的同时，移交所有的有形和无形资产由新合作人经营。

2、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_\_\_\_日内将酒店的所有债权债务进行清点核算，并承担所有的债权债务。如因债权债务不清影响新的合作人经营，要赔偿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3、 甲方原有所有的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由甲方做好必要的思想工作，清偿好所有债权债务关系和解除聘用合同，接受新的合作企业的招聘录用。

4、 在合同同意签订后，甲方应保证酒店原有的财产不受到毁损和破坏，以顺利完成移交工作。

5、 新合作企业经营后，甲方以自己的股份共同承担合作后的一切经济活动所带来的经济责任，享有由它带来的经济权利。

四、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24小时内，以货币形式一次性将人民币51万元注入酒店账务（其中26万元归甲方独有，25万元为酒店按股共有）。

2、 乙方在合同生效后迅速进入新的合作企业经营，不得影响新的企业正常经营。

3、 配合甲方做好财产登记、核算、移交工作，并在新的合作企业中与甲方一道做好新的员工招聘录用工作。

4、 新的合作企业经营后，乙方以自己股份共同承担合作后的一切经济合同所带来的经济责任，享有由它带来的`一切经济权利。

五、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六、 本合同自签订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4**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丙方：

法定代表人：

风险提示：

合作的方式多种多样，如合作设立公司、合作开发软件、合作购销产品等等，不同合作方式涉及到不同的项目内容，相应的协议条款可能大不相同。

本协议的条款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仅供参考。实践中，需要根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容、权利义务等，修改或重新拟定条款。

为了规范合作企业的行为，保护合作企业及其合作的合法利益，根据《\_合作企业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丙各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合作宗旨

甲、乙、丙三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劳动、共同经营、共同发展的原则，共同经营事务。

第二条：合作企业概况

名称：

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

经营方式：

第三条：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年，自\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年\_\_\_月\_\_\_日止。

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方式，尤其涉及到资金、技术、劳务等不同投入方式的。同时，应明确各自的权益份额，否则很容易在项目实际经营过程中就责任承担、盈亏分担等产生纠纷。

第四条：出资方式

1、甲方：出资额为\_\_\_\_元，以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_\_\_\_%。

2、乙方：出资额为\_\_\_\_元，以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_\_\_\_%。

3、丙方：出资额为\_\_\_\_元，以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_\_\_\_%。

本合作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元。合作期间各合作人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作终止后，各合作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合作企业存续期间，合作人的出资和所有以合作企业名义取得的收益均为合作企业的财产，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五条：出资期限

各合作人的出资，于\_\_\_年\_\_\_月\_\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六条：出资评估

用实物(或者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出资，应当经有企业法人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作价，在公司注册资本验证后天内，依法办理其财产权的转移手续，并在申请公司设立登记时向公司登记机关提交有关证明。

第七条：合作企业登记

全体合作人同意指定为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指具有代理业务的公司派员或者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作为申请人，向登记机关申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和设立登记。申请人应保证向登记机关提交的文件、证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并承担责任。

第八条：盈余分配

1、合作各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2、盈余分配以为依据，按比例分配。合作企业分配当年的税后利润(亏损)，按下列顺序进行。

(1)提取法定公积金\_\_\_\_%。

(2)提取法定公益金\_\_\_\_%。

(3)剩余利润(亏损)按合作人出资比例分配(分担)。

3、合作企业的利益分配、亏损，如另有变动的，其具体方案由全体合作人协商决定。

第九条：债务承担

1、合作企业债务由合作企业财产偿还。

2、合作企业财产不够偿还时，由合作人按各自出资的比例承担债务。

3、合作企业的债务承担，如另有变动的，其具体方案由全体合作人协商决定。

4、由一名或者数名合作人执行合作企业事务的，应当依照约定向其他不参加执行事务的合作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作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其执行合作企业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合作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全体合作人承担。

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各方的权利义务，以免在项目实际经营中出现扯皮的情形。

再次温馨提示：因合作方式、项目内容不一致，各方的权利义务条款也不一致，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拟定。

第十条：执行人的职责

企业事务的执行人对全体合作人负责，并行使下列职责：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2、主持合作企业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3、拟定合作企业利润分配或者亏损分担的具体方案。

4、制定合作企业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方案。

5、制定合作企业具体管理制度或者规章制度。

6、提出聘任合作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

7、制定增加合作企业出资的方案。

8、每半年向其他合作人报告合作企业事务执行情况以及经营状况、财务状况。

9、除《合作企业法》另有规定外，对合作企业有关事项作出决议时，须经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作人表决通过，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的表决方法，但在争议双方票数相等时，执行事务的合作人有裁决权。

第十一条：其他合作人的权利

1、有权监督执行事务的合作人、检查其执行合作企业事务的情况。

2、为了解合作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有权查阅账簿。

3、被委托执行合作企业事务的合作人不按照本协议或者全体合作人的决定执行事务的，有权决定撤消该委托。

4、合作人分别执行合作企业事务时，其他合作人有权对合作人执行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

第十二条：企业事务的决定

企业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合作人同意：

1、处分合作企业不动产。

2、改变合作企业名称。

3、转让或者处分合作企业的知识产权和其他财产权利。

4、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5、以合作企业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

6、聘任合作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作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

7、新合作人入伙及合作人的退伙。

8、合作人与本合作企业进行交易。

9、合作人增加对合作企业的出资，用于扩大经营规模或弥补亏损。

10、依照合作协议约定的有关事项。

第十三条：禁止行为

合作人在合作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必须禁止：

1、禁止合作人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作企业相竞争的业务。

2、未经全体合作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作人私自以合作企业名义进行业务活动。

3、除全体合作人同意外，禁止合作人与本合作企业进行交易。

4、禁止合作人从事损害本合作企业利益的活动。

如合作人违反上述各条，其业务获得的利益归本合作企业，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作人决定除名。

第十四条：入伙

新合作人入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1、需经全体合作人同意。

2、原合作人向新合作人告知原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依法订立入伙协议。

4、入伙的新合作人对入伙前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五条：可以退伙的情形

合作协议约定合作企业的经营期限的，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作人可以退伙：

1、合作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2、经全体合作人同意退伙。

3、发生合作人难于继续参加合作企业的事由。

4、其他合作人严重违反合作协议约定的义务。

合作协议未约定合作企业的经营期限的，合作人在不给合作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三十日通知其他合作人。

第十六条：当然退伙的情形

合作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1、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2、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3、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4、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作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第十七条：除名退伙的情形

合作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作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1、未履行出资义务。

2、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作企业造成损失。

3、执行合作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4、合作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第十八条：退伙程序

合作人退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1、退伙需提前30日通知其他合作人，经全体人合作人同意退伙，并签订书面协议。

2、合作人退伙，其它合作人应当与该退伙人按照退伙时的合作企业财产状况进行结算，退还退伙人的财产份额;退伙人对其退伙前已发生的合作企业亏损或债务按出资比例承担责任。

3、退伙人有未了结的合作企业事务的，待了结后进行结算。

4、退伙人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按企业的实际情况，由全体合作人决定，退还货币或实物。

5、退伙人对其退伙前已发生的合作企业债务，与其他合作人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九条：出资的转让

合作人出资转让的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合作人转让出资需经全体合作人同意。

2、合作人依法转让出资时，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作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3、转让本企业合作人以外的第三人，按入伙对待。

4、合作人依法转让出资的，受让人经修改合作协议即成为企业的合作人，依照修改后的合作协议享有权利、承担责任。

5、转让出资后的企业合作人必须符合《合作企业法》规定的法定人数。

第二十条：企业的解散

企业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给予解散：

1、合作期届满，合作人不愿继续经营的。

2、合作协议约定的解散事项出现。

3、全体合作人决定解散。

4、合作人已不具备法定人数。

5、合作目的已经实现或无法实现。

6、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7、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作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第二十一条：清算的顺序

1、清算由全体合作人担任，并确定一名清算负责人或者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2、企业清算时，应通知和公告债权人。

3、清理企业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4、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合作企业未了结的事务。

5、清算后的盈余，在支付清算费用和共益债务后，按员工工资(包括医疗、伤残补助和抚恤金等费用)、税款、普通债权的顺序清偿，如仍有剩余，按照出资比例返回出资。

6、清算后如亏损或企业无能力偿还债务，不论合作人出资多少，先以企业共有财产偿还，合作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作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7、清算结束后，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作人签名、盖章后，在15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办理合作企业注销登记。

风险提示：

合同的约定虽然细致，但无法保证合作方不违约。因此，必须明确约定违约条款，一旦一方违约，另一方则能够以此作为追偿依据。

第二十二条：违约责任

1、合作人未经其他合作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作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作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作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合作人私自以其在合作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作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3、合作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合作企业法》而导致合作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作人承担赔偿责任。

4、合作人违反本合同关于禁止行为规定的，应按合作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作人决定除名。

第二十三条：声明和保证

本协议签署各方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1、合作人各方均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拥有合法的权利或授权签订本协议。

2、合作人各方投入本公司的资金，均为各合作人所拥有的合法财产。

3、合作人各方向本公司提交的文件、资料等均是真实、准确和有效的。

风险提示：

应约定保密及竞业禁止义务，特别是针对项目所涉及的技术、客户资源，以免出现合作一方在项目外以此牟利或从事其他损害项目权益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保密

合同各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年。

第二十五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各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二十六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其他方，征得他方同意后，各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各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二十七条：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双(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照下列方式解决(任选一项，且只能选择一项，在选定的一项前的方框内打“√”)：□向\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_\_\_\_\_\_进行仲裁;□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八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各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各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各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二十九条：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各方或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方、乙方、丙方各\_\_\_\_\_份，\_\_\_\_\_市公证处留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5**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经友好协商，对于\_\_\_\_\_\_\_\_\_\_\_\_合作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合作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1、甲方需提供足够的经营场所，用于合作。

2、甲方需提供安全及保卫工作，及其一切工商税务和治安费用等，其包括：水电，治安，公共关系，房费等一切费用。

3、甲方需保证场内的正常运行，并负责机器设备和工作人员的安全。如出现人为破坏，被盗，没收均由甲方全面负责，照价赔偿。

1、乙方需提供全套机器设备并负责维修费用等。

2、乙方提供技术人员。

1、双方按营业收入的\_\_\_：\_\_\_分成，甲方\_\_\_%，乙方\_\_\_%。

2、每日结帐一次，帐与现金由甲方代管。乙方结帐时按机器的总底分结算，乙方不定时间查看帐目。

1、如有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协议解决。

2、如受政策影响，特殊情况和经营状况不好，甲方需保证乙方的设备安全运出。

3、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规定，如单方违约，任何一方有权中止合同。

4、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即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6**

甲方：

乙方：

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离岗创业有关工作的通知》（\_\_\_\_\_\_\_\_\_\_\_\_发【20\_\_\_\_\_\_\_\_】\_\_\_\_号）文件精神，经乙方本人申请，甲方研究决定，同意乙方离岗创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协议：

一、协议期限

本协议为\_\_\_\_年内期限的离岗创业协议。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期限为 年 个月。

二、双方承担的权利义务

1、甲方停发乙方工资，保留其人事关系。正常晋升其档案工资，保留其享有专家评选、职称评聘、岗位晋升等权利。

2、甲方应派工作人员于每年或乙方创业期满到乙方创业单位对其进行考察考核，并将其在创业单位的表现作为年度考核和创业期满考核的重要依据。

3、乙方违反有关规定的，甲方视情况终止离岗创业协议，责令其返回单位，并按有关规定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4、乙方未按要求办理终止离岗创业手续及要求辞职继续创业的，甲方应依照有关规定与其终止人事关系，及时办理人事档案转移手续。

5、乙方申请返回原单位工作，甲方要及时审核其离岗创业期间的情况，办理返岗手续，恢复其工作和工资待遇。

6、乙方要自觉服从甲方的管理和考核，按时报告创业情况和履行约定情况。

7、乙方由甲方和所在创业单位共同管理，以所在创业单位管理为主。

8、乙方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离岗创业协议书约定和所在创业单位规章制度，严禁借机吃“吃空饷”、从事违法违纪活动。

9、乙方创业期满前或期满申请返回原单位工作或辞职创业的，应提前1个月向原单位提出书面申请。

10、乙方离岗创业期间应缴纳的单位部分及个人部分养老、失业、医疗等社会保险费按照文件规定进行缴纳。

三、在协议期限内，一方如需变动、补充、解除协议，应提前10天通知对方，如有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四、甲乙双方要严格遵守本协议，如违反协议规定，责任由违反协议方承担。

五、甲乙双方因履行协议发生争议，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国家有政策规定的，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六、本协议未尽事宜及遇有国家有关政策调整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

八、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日期：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7**

订立合同各合作人：

姓名：(以下简称甲方) 性别： 年龄： 住址：

身份证号码：

姓名： (以下简称乙方)性别： 年龄： 住址：

身份证号码：

姓名： 性别： 年龄： 住址：

身份证号码：

(其它合作人按上列项目顺序填写)

合作人各方本着自愿、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 合作内容

各方自愿合作经营 ，该合作事业所有资产按投资份额各方共同所有。

第二条 合作名称 、主要经营地 ，经营地点为 。

第三条 合作经营项目和范围 。

第四条 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合作期满可续订合作合同。

第五条 出资额、方式、期限

一、合作人 以 方式出资，计人民币 元，占总出资额的 %。

合作人 以 方式出

合作人 以 方式出

(其它合作人同上顺序列出)

二、各合作人的出资，于 年 月 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三、本合作出资共计人民币 元。合作期间各合作人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作终止后，各合作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六条 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一、合作各方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二、盈余分配，以出资额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三、债务承担：合作债务先由合作财产偿还，合作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作人的出资额为据，按比例承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10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应负担的部分。

第七条 加入、退出，出资的转让

一、加入

1、需承认本合同，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2、新合作人加入需经全体合作人同意，承认并签订合作协议;

3、除加入协议另有约定外，加入的新合作人与原合作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加入的新合作人对加入前合作事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退出

1、自愿退出。合作的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作人可以退出：

①合作协议约定的退出事由出现;

②经全体合作人同意退出;

③发生合作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作事业的事由。

2、当然退出。合作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出：

①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②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③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④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作事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以上情形的退出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出生效日。

3、除名退出。合作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作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①未履行出资义务;

②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作事业造成损失;

③执行合作商行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④合作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对合作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出。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30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合作人退出后，其他合作人与该退出人按退出时的合作事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三、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作人转让其在合作事业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在同等条件下，合作人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作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加入对待，否则以退出对待转让人。合作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作事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作协议即成为合作事业的合作人。 合作人或他人可以加入、退出、转让，但须经双方同意，并办理增加出资额的手续或订立加入、退出、转让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财务、管理、重大活动

合作事业在经营期间应严格执行财务制度，由 负责保管和收银， 负责记账。当月盈余于次月1至7日前结算，并制作结算单。

合作事业的收支款项应统一在 银行设立的账户中流转，开户银行和银行账号由双方确定后，列入备忘录或补充合同中。

合作事业的所有工作人员的录用及工资标准由合作人协商确定。 重大的合同、决策、开支、经营等活动须经合作各方协商同意并在备忘录上签字。

第九条 合作人分工

一、 为合作负责人。其权限是：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2、对合作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3、出售合作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

4、管理财务开支;

二、其它合作人的权利：

1、参予合作事业的管理;

2、听取合作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3、共同决定合作重大事项

4、监督财务开支;

第十条 合作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合作人的权利：

1、合作事务的经营权、决定权、监督权和表决权;

2、合作人享有合作利益的分配权;

3、合作人分配合作利益应以出资额比例或者按合同的约定进行，合作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作人共有;

4、合作人有退出的权利。

二、合作人的义务：

1、按照合作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作财产的统一;

2、分担合作的经营损失的债务;

3、为合作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一条 禁止行为

一、未经全体合作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作人私自以合作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作人共同所有，造成的损失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二、禁止合作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作竞争的业务。

三、除合作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作人同意外，合作人不得同本合作事业进行交易。

四、合作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作利益的活动。

五、禁止私自挪用、转借、转让合作事业的货物及流动资金。

六、如合作人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合作事业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合作负责人决定除名。

第十二条 合作经营的继续

一、合作如有以下事由之一，应延续合作经营：

1、合作事业有赢余;

2、合作事业有转机;

3、合作人要求延续;

4、合作事业有很大的前景。

二、在退出的情况下，其余合作人有权继续以原合作事业名称继续经营原合作事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作人加入经营。

三、在合作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作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作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作人同意，接纳继承人为新的合作人继续经营。

第十三条 合作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一、合作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

1、合作期届满;

2、全体合作人同意终止合作关系;

3、合作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

4、合作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5、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作事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二、合作终止后的事项：

1、推举清算人，并邀请中间人 参与清算。

2、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作人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3、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合作人出资多少，先以合作共同财产偿还，合作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作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第十四条 纠纷的解决

合作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作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一方可经退出程序退出，或可依法向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对全体合作人有约束力。

第十六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合作人集体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合作人各执一份，送 存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8**

甲方：

乙方：

双方经协商决定共同经营“\*\*\*\*\*\*\*\*酒店”，甲方出资75万元，乙方出资25万元。双方各占酒店资产75%和25%。相关协议如下：

一：乙方自20xx年12月23日进入开始，双方共同承担酒店应收和应付账款。

二：在共同经营期间，甲乙双方在酒店消费，应从其个人账款中扣除。因业务需要或双方共同朋友来在酒店消费，从公款中扣除。

三：乙方在经营三个月后，无论酒店经营状况盈亏都可随时撤股或增股。

四：本着利益共享、风险同担的原则，双方在经营过程中应互谅互让、互相配合，有不同意见应及时提出、及时解决。

五：本协议自签字之日开始生效，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协议如有不尽之处，双方另外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9**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为确保学院广大同学的就餐需求，丰富菜肴的花色品种，满足同学们不同地区的口味要求，甲乙双方本着食品安全至上，平等互利，真诚合作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的场地为：

售饭卡机号为：

二、甲乙双方的范围：

三、本协议期为\_\_\_\_\_\_\_\_年(\_\_\_\_\_\_\_\_年为校历的两个学期，实际日期以学校的开学放假时间为准);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乙方负责场地内设施设备的保管和维护，设施设备另附清单，如有损坏乙方照价赔偿。

五、甲乙双方签订协议时，乙方须向甲方交纳保证金合计元(元)。

六、为保证餐厅正常运行，不影响学生用餐;严禁乙方在协议未到期时解除协议，确要解除协议不退保证金。

七、由于乙方加工食品引发的食品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同时甲方有权动用乙方的保证金处理相关事务。

八、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私自转让经营权;若私自转让经营权，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额承担。

九、甲乙双方

合作经营

中的薪酬分配和费用摊销按双方约定执行，详细细则见附件1。(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附件1由甲方存档)

十、乙方必须严格遵守《食品卫生安全法》，《后勤管理制度》、《学生二楼餐厅卫生安全行为规范》。

一、核定乙方的营业限额为：元。乙方的售饭机营业收入必须达到协议核定的营业限额，若没有达到，按营业限额收取管理费;超出营业限额的部分按5%奖励返还乙方，但月营业天数不足25天的，不发超额奖励。

二、为满足学生就餐，乙方在营业期间不允许随意停止营业，有特殊原因的需事先请假，无故停业《学生二楼餐厅卫生安全行为规范》进行处罚。

三、乙方负责其分配区域的卫生清洁和经营秩序，甲方随时抽查，发现问题按《学生二楼餐厅卫生安全行为规范》进行处罚。

四、经营中绝不允许收取现金，发现一次罚款500元。

五、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学生二楼风味餐厅

乙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附件

1，甲乙双方

中的薪酬分配和费用摊销办法

2，设施设备清单

附件1：甲乙双方

中的薪酬分配和费用摊销办法

1、甲方按乙方月营业收入的%收取管理费。

2、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清洁费由乙方自行承担，有计量仪表的按刻度收取，没有计量仪表的按营业收入的比例分摊。

3、乙方在经营过程中的原材料由甲方统一提供，月末结算时扣除。

4、乙方主要烹饪设备使用电力的，按用电设备的功率及运行时间另加电费。

我已仔细阅读并确认同意上述执行办法。

(乙方负责人签名，手印)：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10**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根据《处方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管理规定，为了更好的服务于广大患者，方便患者治疗、用药需求，甲乙双方经协商由乙方成立《XXX自费药房》在甲方院内经营。甲方同意为乙方解决经营场地及相关院内的协调问题。双方协议如下：

一、合作原则

第一条、药店成立后坚持资产归属不变、药店功能不变。

第二条、按照谁投资谁收益的原则，经营期间除原有资产保值外，乙方新投资的形成的资产(如设备、设施等)一律归乙方所有。

二、合作内容

第一条、乙方经营品种是为满足患者需求的药品，主要包括医院自费药品，如外企肿瘤药品、血液制品、新上市的药品，其他非自费药品根据实际情况和医院协商而定。

第二条、乙方有权根据患者需要经营品种，乙方如经营医院首营品种需要经过甲方药剂部同意，并通过甲方药事管理与药物治疗委员会讨论批准。

第三条、XXX自费药房以接收现金处方为主。

第四条、经营期间甲方有权对乙方销售药品的品种、质量、其他经营情况等进行核对检查，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

三、合作期限：

本协议签订合作期限为五年。从20xxXX年XXX月XXX日起至20xxXX年XXX月XXX日止，期满如继续合作，另行签订合作协议。

四、费用交纳：

乙方每月XXX日之前向甲方交纳上月管理费(XXX)，甲方收到管理费后应向乙方提供有效的正式发票。

五、甲方责任：

第一条、甲方为乙方…提供经营用场地X使用面积80X平方米以上，以保证乙方正常经营活动。

第二条、甲方提供水、电、暖、网络、电话线等必须的配套设备。保证药店的设施设备正常运转。

第三条、甲方负责乙方店堂的安全工作，派保卫科定时巡视。

第四条、甲方负责乙方店堂外的日常清洁和物业管理。

第五条、甲方根据医院的品种结构提出可行的备货计划，乙方按照计划进行协调供货，并将计划的可行性及时通知甲方。

第六条、甲方应配合乙方做好相关部门的检查及监督指导工作，保证经营工作的顺畅进行。

第七条、甲方支持乙方的合法经营，发现违章经营有权提出批评直至强制停止营业，并且不承担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甲方负责提供一名处方审核员，一切费用由甲方负责。

六、乙方责任：

第一条、乙方负责药店经营资质申报工作及前期的准备工作。

第二条、乙方负责药店经营用设施设备的购置(包括柜台、冷藏用冰箱、温湿度计、电脑等)。

第三条、乙方负责相关设施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工作，负责对系统使用的指导及培训工作。

第四条、乙方负责药品的采购、付款及日常销售的收款等相关工作。

第五条、乙方负责保障产品结构优化及强大的售后服务保障体系。

第六条、乙方在甲方的监管下必须从合法的采购渠道购进药品，以保证双方的共同利益。

第七条、乙方负责药店经营品种的配送工作，保证经营药品的质量，保证配送药品的准确性及合法性。若乙方所采购的药品、商品存在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患者人身或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在承担赔偿义务后，可以自行向其它责任方追偿或主张权利。

第八条、乙方负责药店正常经营用办公用品的配置及管理工作。

第九条、乙方负责驻店执业药师及其他专业技术人员的每年继续教育的培训教育费用。

第十条、乙方负责店员的培训教育工作，指导店员做好日常经营工作。

第十一条、乙方负责提供一名执业药师，负责药店的质量管理和日常的处方审核监督等工作。同时，乙方需承担该执业药师工资和奖金，并保证其在药店经营时间内在职在岗，确保药店的正常经营。

第十二条、乙方保证《XXX自费药房》经营必须遵守药监、工商、税务、物价、医保等部门的法规，并承担全部责任。经营药物品种需符合甲方提供的品种结构。乙方独立承担税费、人工费等其他各项费用支出。乙方的销售收入如何分配与甲方无关。

第十三条、乙方未按协议约定交纳管理费，每逾期一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应交管理费XXXX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XXX元整。(删)

第十四条、非因甲方原因，在乙方经营期间，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的，或药店无法正常经营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和一切法律后果，与甲方无关。(删)

七、协议的修改、变更与解除

第一条、对本协议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须经合作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人)签署书面协议，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

第二条、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协议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提前终止本协议，并对药店进行清算。

第三条、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讼。

八、违约责任

第一条、甲乙双方合作期间，均应认真履行协议规定的各方责任和义务，绝对保证医疗安全。

第二条、因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规定，或严重违反协议，造成药店无法经营，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果在营运过程中发现新的问题，双方应协商并及时修订补充协议。

协议由双方负责保管、传达，请勿复印、外传;此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协议双方中任何一方欲变更，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口头无效;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11**

甲方:\_\_\_\_

身份证\_\_\_\_

住所\_\_\_\_\_(公司名称)

乙方:\_\_\_\_

身份证\_\_\_\_

住所\_\_\_\_\_(公司名称)

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项目合伙经营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伙企业名称及经营地点

名称：\_\_\_\_\_\_\_\_

经营地点：\_\_\_\_\_\_\_\_

二、合伙经营范围

三、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为年，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四、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期限

甲方以方式出资元。乙方以方式出资元。双方的出资应于年月日之前悉数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者，应对应付金额计付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业间拆借利率计算，并以资金形式赔偿另一方由此直接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双方出资合计元(大写元)，为双方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任一方支配时，需经另一方同意。

五、利润分配、亏损分担方式盈余分配：甲方享有%盈余，乙方享有%盈余。债务承担：由双方合伙经营产生的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偿还时，甲方承担%债务，乙方承担%债务。

六、入伙、退伙与出资转让

1、入伙：

①需要承认本合伙协议;

②需经全体合伙人的同意;

③执行合伙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伙：

①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

②不得在不利合伙时退伙;

③退伙需提前个月告知其他合伙人，并需要经过全体合伙人的\'同意;

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清算;⑤在不利合伙时退伙或者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而退伙，而给合伙造成损失的，由退货人进行赔偿。

3、出资的转让：合伙人转让出资的，需要经过其他合伙人同意，未经其他合伙人同意而转让的，转让行为无效。

七、合伙事务的执行

1、合伙负责人：(身份证号码：)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为：

①对合伙企业的日常事务进行管理;

②负责对外签订合同;

2、合伙企业的重要经营决策由全体合伙人共同决定;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3、合伙人不得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

除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八、合伙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终止：

①合伙期届满;

②甲乙双方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③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

④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⑤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

2、合伙终止后的事项：

①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能够自合伙企业解散事由出现后十五日内指定一个或者数个合伙人，或者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

②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③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甲乙双方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九、争议解决办法：纠纷的解决甲乙双方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能够诉诸法院，双方约定的管辖法院为。

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资料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其他未尽事宜，本着共图发展的目标，甲乙双方共同友好协商并进行补充、完善。

十二、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即生效。

甲方：\_\_\_\_\_\_\_\_(签字或盖章)

乙方：\_\_\_\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12**

甲方：姓名\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姓名\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风险提示：合伙人资格

审查合伙人的资格，是签订合伙协议最重要的方面。因合伙企业具有较强的人合性，所以合伙人一般都是彼此之间比较熟悉、信任的人。但理智的选择合伙人不单纯是熟悉、信任，还要看其有无一定的物质实力或软实力。普通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承担的是无限连带责任，一旦企业债务不能偿还时，有实力偿还的合伙人就有被强制偿还企业全部债务的风险，如果其他合伙人没有实力，不应由其承担部分则很难追偿。

经\_\_\_\_方充分协商，就合伙从事“\_\_\_\_\_超市，”自愿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同意信守：

第一条 合伙宗旨：\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合伙名称、主要经营地：\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合伙期限，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年。

第五条 出资金额、方式、期限。

风险提示：合伙人出资

一定要理清楚合伙人的出资。每种不相同的种类都必须折价为相应的股份，在合伙协议中明确。这样才能在今后的盈余分配及债务承担中，明确各个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不会因为比例不明确闹纠纷。

另外，对于合伙人出资的财产需要办理登记的，在合伙协议中应当明确约定办理登记手续的义务承担者，办理时间以及办理费用的承担等等。对这些事项约定的缺失或不足，都将增加企业法律风险。

(一)合伙人\_\_\_(姓名)以\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其他合伙人同上顺序列出)

(二)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齐。

(三)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六条 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风险提示：利益分配和债务承担

合伙人之间的权益的分配、责任划分要明确。虽合伙企业对外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但内部合伙人之间还是要按份额分红、承担债务的。有些合伙企业对此没有约定，从而导致在分红或承担债务时合伙人之间产生纠纷，给企业造成不必要的损害。

合伙各方共同经营、共同合作，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1、盈余分配，扣除店里的水、电、暖气、租金、职工工资、税金等日常经营费用，剩余的按双方的投资比例分配，平均分配预支每月5日前结算上一月的账目，进行盈余分配。

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以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由各合伙人按投资比例分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10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应负担的部分。

第七条 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一)入伙。

1、新合伙人入伙，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3、除入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退伙。

风险提示：退出机制

合作要想好不合作，当一方退出，什么时候退出，退出时的投入比与退出比的比例，以及怎样补偿，是谁承担?这些要提前书面明晰，签到合同里，项目的后期合作双方都能顺利的结束不必要的瓜葛，不要义气用事，以为大家是朋友不必计较的心态，合理的退出机制是合作的很重要的组成部分。

1、自愿退伙。合伙的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

① 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② 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

③ 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事由。

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3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合伙人擅自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2、当然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① 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② 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③ 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④ 被人民法院强执行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以上情形的退伙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3、除名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① 未履行出资义务;

② 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

③ 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④ 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30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合伙人退伙后，其他合伙人与该退伙人按退伙时的合伙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三)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在同等条件下，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

第八条 合伙负责人及合伙事务执行。

(一)全体合伙人共同执行合伙企业事务。(适用于规模小的合伙企业。)

(二)合伙协议约定或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_\_\_\_\_\_\_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为：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2、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3、出售合伙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

4、支付合伙债务;

5、\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 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风险提示：合作伙伴的职责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13**

甲方：\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

第一条：本协议中甲乙双方为各自独立的事业者，双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包括但不限于共同投资、代理、雇佣、承包)关系。

第二条：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具有代行对方任何行为的权利。任何一方的职员不是对方的雇员，也不是对方的代理人。任何一方对对方及其劳动关系和员工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条：双方进行合作，乙方必须满足如下条件：

1、 认同渝品香文化;

2、 能按照双方商定的装修方案进行装修，能按照乙方的要求制作门头、灯箱、喷绘等广告设施。

3、 能提供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要求的开店手续和证明。

第四条：甲方向甲方提供如下支持：

1、 合同期间一次性免收渝品香加盟费30000元;

2、 甲方不参与乙方x店经营;

3、 甲方无偿提供渝品香麻辣香锅店面形象标识、设计方案及其相关指引;

4、 甲方(含甲方指定的食品公司)有义务提供全套技术支持;

5、 合作期间内，乙方如果需要在店内增加微波炉、电磁炉、空调、电饭煲等电器设备，甲方有义务以出厂优惠价提供以上系列产品(需向渝品香麻辣香锅项目组提出书面申请);

7、 甲方提供的电器产品在国家规定的三包期内，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

8、 甲方制作部分关于渝品香宣传单页、海报;

9、 甲方在媒体上对x店给予宣传推广;

10、 其他事项

第五条：乙方应该尽到如下义务：

1、 合法经营，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制度;

2、 合作期间乙方承担店内、店外装修设计(参考《渝品香x店专业指南》);店内桌面菜单，桌面立牌可参考《渝品香x店专业指南》及附件;

3、 店内须增设价格适中的x菜系(不少于10款菜式)供顾客选择，并在此基础上积极推广x，开发适当特色的x新菜系;

4、 店内须积极推广光波炉的消毒杀菌功能，倡导绿色环保;

5、 根据双方协商的结果，在店内张贴甲方有关x的宣传品，并根据需要更换x宣传品;

6、 将甲方提供的微波炉摆在店内使用，有条件的可摆在醒目位置，并能让消费者容易识别为GALANZ产品;

7、 应在店内醒目位置设立“渝品香消毒专区”，有醒目的宣传品，并且尽可能在顾客面前用光波炉现场消毒;

8、 双方协议维护甲方提供的微波炉产品，不得挪做它用，更不得单独出售、转让、赠于、质押。

9、 其他事项：

第六条：甲方的权力与义务

1。甲方不定期对乙方渝品香x店的门头、灯箱等物品的使用进行跟踪抽查，乙方应给予配合，对不合格的地方应该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

2.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规定的装修风格对经营场所进行装修改造，使其达到甲方验收标准，具备渝品香麻辣香锅加盟店要求的视觉装修风格，方可开业。

3.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必须使用自动收款机，确保每日收银款项的记录。

4.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基本标准来配备相应硬件设备，如：后厨用具、保鲜柜、冰柜、空调、自动收款机等。

5. 乙方经济独立核算，负责管理经营，甲方负责技术及技术人员，在经营中发生的债权、债务、安全事故、员工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经营中所遇到的困难及客人建议及时反馈给甲方。

6. 乙方可以根据区域具体情况来制定价格，但是必须同甲方商议确定，以使价格合理，从而保证甲方品牌的美誉度。

7. 为了保证甲方的品牌技术标准化，乙方必须从甲方处购买指定产品及原材料半成品(含香锅底料及相关配料)，甲方加工运输过程中所产生的合理费用，以区域来界定(在河北省内甲方不收取配送产品的运输费用，在河北省外，甲方以现行的物流价格为标准收取运输费用)。

一、视觉权威资料及广告宣传费用约定：

1. 乙方在区域内所做的宣传，内容应与甲方已有的视觉权威资料相符合。

2. 乙方在加盟区域进行渝品香麻辣香锅广告宣传，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将协助乙方做好宣传资料的设计事务。但其产生的实物制作费用及其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乙方违反合同规定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支付赔偿金：

1. 未经甲方允许擅自扩大许可商标的使用范围。或与其它商标组合使用;

2. 未经甲方允许将许可商标再许可他人或转让，出借、转卖他人制作或使用;

3.自行制作或使用与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

4.乙方降低服务质量或产品质量，发生被舆论工具曝光批评或消费者严重投诉等情况;

5. 不接受甲方依据管理体系规定进行的监督，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

三、合同期限合同有效期为 年。

合同到期后，乙方要求延续特许经营的，应在本合同期满之日两个月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同意延续的，应续签合同;甲方不同意或乙方不申请的，合同期满之日即自行终止。

四、合同终止后，乙方不得或以各种变相手段沿用或保存甲方的各种授权。

五、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未尽事宜，另立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六、双方事宜未尽之处，如有争议，需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由河北省石家庄市人民法院审理。

甲方：

乙方：

签 字：

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公章：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14**

合伙人：\_\_\_\_\_\_\_\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

合伙人：\_\_\_\_\_\_\_\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

合伙人：\_\_\_\_\_\_\_\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

根据《\_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友好协商，本着长期平等合作，相互信任、互利互惠的原则，为市场营运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第一条合伙宗旨促进产业销售市场的发展壮大，充分利用各合伙人广泛的市场资源优势和发挥各合伙人相关能力，实现资源共享、优化组合，共同完成多赢的局面。

第二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1、略。

第三条合伙期限合伙期限为\_叁\_年，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年月\_\_\_\_日止。

第四条出资额、方式、期限1、合伙人\_\_\_\_\_\_\_\_\_\_\_\_以\_现金方式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合伙人\_\_\_\_\_\_\_\_\_\_\_\_以\_现金\_方式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合伙人\_\_\_\_\_\_\_\_\_\_\_\_以\_现金\_方式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2、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3、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以前交总出资额的10%，于\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以前交总出资额的50%，于\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以前交齐全部出资额，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五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1。盈余分配，以出资额为依据，按比例分配。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出资额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六条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1。入伙：①需承认本合同；②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③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2。退伙：①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②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③退伙需提前\_叁\_月告知其他合伙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现金结算；⑤未经合同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3。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转让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第七条合伙负责人及其他合伙人的权利1、所有合伙人的权利：①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②听取合伙总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③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④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

第八条禁止行为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2、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3、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他合伙。4、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签订合同。5、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九条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1、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①合伙期届满；②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③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④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⑤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2、合伙终止后的事项：①即全体合伙人参与清算；②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③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合伙人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第十条纠纷的解决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法院。

第十一条本合同自签字订立之日起生效并开始营业。

第十二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合伙人集体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合伙人各执一份。

合伙人：

合伙人：

合伙人：

年月日

**营业合作合同范本15**

合同编号：119038

甲方：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根据我国《合同法》等的规定，就渝GXXX山川中型客车达成如下合伙合同：

一、甲乙双方自愿购买以孙XX的名字挂靠在\_\_\_\_市\_\_\_\_县公路运输公司的渝GXXX山川中型客车，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享收益。

二、该车总价万元（大写叁拾柒万陆千元），甲乙双方各出资一半即万元（大写壹拾捌万捌千元），利润、亏损平均分担。

三、驾驶员、售票员的工资随行就市。

四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